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3年1月11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和会议资料已于2023年1月6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向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，9名董事全部参加了表决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司《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3年项目投资预安排方案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项目投资预安排方案。计划总投资18,480.95万元。其中：电网及产业基本建设投资4,907.50万元；电源、电网及产业技术改造投资9,230.62万元；固定资产零购1,774.06万元；营销投入2,031.05万元；信息化投入537.72万元。

董事会同意子公司依法决策后，以其自有资金投资相关项目。

董事会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授权经营层组织实施相关事宜，并可在投资预安排总额内根据市场需求变化适时调整个别项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9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修订后的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<独立董事工作制度>的议案》

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，对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修订后的公司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。

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1 月 11 日